

# 咸阳师范学院安保服务外包项目合同

甲方：咸阳师范学院

法定地址：咸阳市渭城区文林路

联系电话：029-33720606

乙方：陕西振原军道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地址：陕西省咸阳市三原县渠岸镇名林村人行大街北段

联系电话：15389672666



为了维护甲方正常的教学和生活秩序，更好地服务于广大师生员工，确保校园内部的安全稳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国务院《保安服务管理条例》等文件规定，依照招投标文件要求，经过公开招标，甲方将日常安保服务发包给乙方，由乙方按甲方要求提供保安岗位人员并自行管理，负责甲方指定范围的安保防卫服务及其他管理服务，并达成如下协议：

## 一、服务范围

乙方为甲方渭城、秦都两大校区提供专业化安全保卫服务，服务范围包含但不限于：校区门卫管控、全天候安保巡逻、校园交通管控、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校园治安秩序维护、大型活动安保执勤、消防安全管理；同时落实防火、防盗、防破坏、防安全事故管控要求，全面完成校园应急保障等安保相关工作。其中大型活动涵盖新生报到、毕业生离校、各类招聘及考试、文艺演出、集会活动、外事接待、重要访客来访、专项工作保障、紧急临时任务等相关工作。

## 二、服务内容

乙方依照甲方规定及各岗位职责要求，结合《咸阳师范学院稳定安全与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和各岗位工作实际情况，制订切实可行的安全保卫工作整体方案，开展专业化安防业务。具体服务内容如下：

乙方严格依照甲方管理制度、岗位工作标准，结合《咸阳师范学院稳定安全与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与校区岗位实际情况，制定安保整体服务方案，开展标准化安防作业，具体服务内容如下：

1. 治安综合治理：配合甲方完成校园内部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排查治安隐患，优化校园治安环境。

2. 门岗管控服务：全权负责校区各门岗管理工作，严格落实门岗管理标准，对入校机动车辆（含电动自行车）、外来人员、进出物资进行查验、登记，规范出入管理流程。

3. 重点部位守护：对校内安全重点区域、要害部位实施专项守护，落实防盗、防破坏、防事故管控措施，严禁无关人员私自进入管控区域。

4. 全天候巡逻防控：实行校区 24 小时不间断治安巡逻制度，排查各类安全隐患，纠正校园不文明行为，制止校园暴力事件，高效处置各类突发事件，提供应急救助服务。

5. 车库及电梯管理：负责地下车库、车库出入口及校内电梯的安全管控与环境卫生保洁工作，保障设施使用安全、环境整洁。

6. 校园交通管控：规范校园交通管理，整治车辆超速、违规鸣笛、乱停乱放等违规行为，维持校内交通通行秩序。

7. 大型活动安保：在甲方后勤保障与安全保卫处统筹管理下，根据甲方工作需求调配安保人力，完成各类大型活动安保执勤、秩序维护工作。

8. 消防专项管理：定期巡查校内消防设施，组织开展消防培训、消防演练活动；对安保队伍进行消防知识及实操技能培训，保障安保人员具备初期火灾扑救能力，落实消防安全防控工作。

9. 其他附加服务：完成甲方交办的其他安保范畴工作及现场临时性应急任务。

### 三、乙方岗位职责

#### (一) 管理人员职责

1. 乙方管理人员全权负责安保队伍日常运营管理，严明队伍纪律，建立奖惩考核机制，规范人员管理。

2. 对所属安保人员违规、违纪行为承担连带管理责任；

3. 实行人性化管理，关注安保人员思想动态与工作生活情况，稳定人员队伍，调动员工工作积极性；

4. 严格传达并落实甲方管理规定及服务要求，落地执行并持续优化校园安保整体服务方案；

5. 结合甲方校园运营实际，动态优化岗位配置，完善各岗位工作职责；

6. 常态化开展安全教育、警示教育工作，强化安保人员安全防范意识；

7. 定期向甲方后勤保障与安全保卫处报送工作报表、治安动态信息，重大安全事件即时上报；

8. 配合甲方处置校内违规违纪事件，协助完成治安整改工作；

9. 编制校园大型活动安保专项预案，组织开展安保业务培训、应急演练工作；

10. 建立安保人员人事档案，完善人员录用、备案、管理台账，做到资料齐全、存档规范；

11. 统筹安排安保人员日常排班，常态化督查在岗履职情况，及时纠正违规操作，规范队伍工作作风；

12. 妥善保管甲方配发的安防设备、器材，做好登记、养护、归还管理；

13. 严格执行岗位交接班制度，做到交接清晰、记录完整、责任明确。

#### (二) 门卫管理职责

1. 严格遵照甲方管理规定，规范人员、车辆、物资进出校园的查验、

管控流程；

2. 严格遵守上岗作息制度，文明执勤、礼貌服务，树立校园安保良好服务形象，坚守师生服务原则；

3. 严格执行来访人员实名验证、登记制度，严禁商贩、闲散无关人员进入校园；

4. 严格执行物资出校查验制度，凭合规出门证核验放行，防范国有资产流失；

5. 维护门岗责任区域治安秩序，加强各岗位信息互通、联动配合；

6. 保持值班室干净整洁，严禁无关人员滞留，落实门前三包环境卫生要求；

7. 完成甲方交办的其他临时性安保工作。

### **（三）校园巡逻巡查职责**

1. 常态化排查校园安全隐患，及时发现、制止各类违法违规行为，防范治安事故发生；

2. 服从甲乙双方管理人员统一调度，具备隐患排查、突发事件分析处置能力；

3. 结合校园人流、时段、天气等实际情况，灵活调整巡逻方式与巡逻路线；

4. 重点加强要害部位、管控区域巡查力度，保证巡更点位真实有效；联动监控室，针对监控盲区、重点区域制定专项巡逻防控方案；

5. 及时清理、上报校园内非法标语、张贴物、不良宣传物料；

6. 配合各岗位开展校园秩序管控、交通疏导工作；

7. 协助物业及相关部门落实安全防范工作，如实填写巡逻台账，按时上报巡查信息；

8. 完成甲方交办的其他临时性工作任务。

### **（四）交通秩序管理职责**

1. 严格按照《咸阳师范学院校园交通管理规定》，维护校园良好的交通秩序；
2. 对外单位车辆实行核验、登记准入制度；
3. 整治车辆超速、违规鸣笛、乱停乱放等交通违规行为，保障校门及校内道路通畅；
4. 结合校园交通现状，向甲方提交交通优化合理化建议。

#### **(五) 监控室（兼总值班室）管理职责**

1. 监控室值守人员需具备熟练的计算机操作能力，严格遵守监控室管理制度，熟知监控系统原理及操作流程，熟练完成监控设备各项操作；
2. 实行 24 小时不间断值班制度，规范操作监控设备，严禁利用工作设备从事无关活动；未经甲方后勤保障与安全保卫处许可，不得私自拍摄、下载、拷贝监控资料；
3. 严格执行监控室保密管理制度，除持证值守人员外，任何无关人员未经甲方许可不得进入监控室；
4. 实时监测校园重点要害部位，依托技防设备排查安全隐患、捕捉校园异常情况，与巡逻队伍实时联动处置问题；
5. 规范储存监控录像资料，定期维护保养监控设备，保障监控系统安全、稳定、高效运行；
6. 依托门岗管控、定点值守、24 小时巡逻构建全域安防防控网络，保障校园教学、科研、生活、办公秩序稳定；
7. 充分利用警校联动机制，强化校园智能化安全管理，持续提升校园安防管控水平。

#### **(六) 地下车库管理职责**

1. 安保秩序管理：严格执行甲方地下车库管理规定，加强车库常态化巡逻，规范车辆停放秩序，保障车库内部及出入口通行顺畅；
2. 安防设备管理：落实车库防火、防盗、防破坏管控措施，定期维护

车库各类设施及电梯设备，保障设备安全合规运行；严禁无关人员在地库长时间逗留；

3. 环境卫生管理：定期开展地库保洁作业，地库内部、人行步梯、电梯间每月至少冲洗1次；地表玻璃幕墙、顶部结构每年冲洗不少于4次；雨雪天气随脏随清洁，保持地下车库无扬尘、无污渍，环境常态化整洁

### **(七) 消防总控室管理职责**

1. 人员资质要求：乙方派驻甲方的消防作业人员须经专业消防业务培训，严格执行持证上岗制度。本次配置的9名消防管理人员，均需提供有效期内的中级及以上消防设施操作员（建（构）筑物消防员）职业资格证书，资质资料留存备案，确保人员从业合规性。

2. 制度遵守要求：值守人员须严格遵守国家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及甲方消防控制室各项管理制度、作业规范，服从甲方消防安全管理工作安排，规范开展值守作业。

3. 专业操作要求：值守人员需熟练掌握消防控制系统工作原理、设备操作规程，明晰设备按键、操作界面各项功能，可独立、规范完成各类消防系统操作作业。

4. 设备巡检与台账管理：负责甲方全域消防设施日常巡检工作，实时监测消防设备运行状态，精准记录设备运行、误报、故障等相关情况。严格按照规范填写《消防控制室值班记录》《系统每日运行登记表》，建立完善巡检台账；及时排查、上报并协同处置设备故障，保障所有消防设施长期处于完好、有效运行状态。

5. 应急处置要求：值守人员须熟练执行《消防控制室火灾事故紧急处理程序》，具备火灾应急处置能力，发生火情时，严格按照应急流程规范开展火情研判、上报、初期扑救、联动救援等工作。

6. 值守及全域管控职责：乙方指派专职消防员驻守老图书楼一楼消防总控室，实行24小时不间断值班值守制度；同时负责校内其他楼宇消防分

控制室的日常巡查、故障排查处置、设备维护保养、场地环境卫生清理等工作，保障全校消防控制系统稳定、正常运行。

#### 四、质量目标及服务要求

##### (一) 质量目标要求

1. 应急处置管控：乙方须依据行业规范及甲方管理制度、服务标准，编制可落地、可执行的安保质量保障措施及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确保突发事件处置响应迅速、措施得当、处置有效；

2. 治安秩序保障：乙方须依法依规文明执勤、规范管理，全面保障甲方校产安全及师生人身合法权益，稳固维护校园教学、科研、生活正常秩序；

3. 考核评价标准：甲方实行日检查、月考核、年度综合评价的考核机制。年度评价采用师生民意调查表、线上微信评价等方式开展民意测评，乙方服务师生满意率不得低于70%，视为考核合格。若测评合格率未达标，乙方须按甲方要求限期整改；对拒不整改、服务质量严重不达标或损害甲方国有利益的，甲方有权上报上级行政主管部门，并依法解除本服务合同；

4. 校园环境管控：乙方须严格管控校园流动人员，保障教学区域无闲散人员滞留、无流动商贩推销、无违规摆摊设点、无流浪动物随意流窜；

5. 交通通行管控：维护校园常态化良好交通秩序，杜绝校内交通拥堵；在上下班及人流高峰时段安排专人定点疏导交通，确保校内禁停区域、主干道、消防通道全程畅通。规范车辆停放管理，严格执行一车一位、有序停放要求，严禁车辆乱停乱放、占用通行主干道；严查车辆校内超速、违规鸣笛等交通违法行为；

6. 治安风险管控：强化校园治安巡查，杜绝校内出现打架斗殴、酗酒滋事、聚众赌博、非法传教、传销、涉黄涉毒等违法违规行，防范危害师生身心健康及人身安全的事件发生；

7. 非机动车管控：规范管理校内全部非机动车，包含教职工、学生、

后勤服务人员自有车辆及快递配送车辆；保障教学楼门厅、疏散通道、宿舍楼楼道、安全出口、食堂周边消防通道、图书馆出入口、实验室走廊、机动车道、草坪及人行步道等区域通行畅通，无车辆占道堵塞情况；

8. 电动自行车入校管控：严格落实电动自行车入校查验制度，严禁外卖配送车辆、无牌无证车辆、假牌车辆、超标电动自行车入校；对违规车辆进行拦截，并引导至校门外指定临时停放区域；

9. 违规车辆处置：对占用消防通道、楼道、安全出口、无障碍坡道的违规停放车辆，安保人员须张贴《违规停放告知单》并拍照留存取证，及时将车辆挪移至校内违规车辆临时存放点，规范校园停车秩序；

10. 充电桩防火巡查：乙方每日对校内公共充电桩区域开展不少于6次防火专项巡查，重点排查充电器过热、异响、冒烟、飞线充电、多车串联插排等隐患；检查消防器材压力及完好情况，清理周边易燃杂物。发现安全隐患立即切断供电电源，并及时通知设施维保单位处置。

## **(二) 服务目标要求**

1. 装备器材配置：乙方须根据季节变化，自行足额配备安保人员制式服装、执勤防护装备；自备执法记录仪、强光手电、防暴棍、防暴盾牌、防暴钢叉等安防器材，以及对讲机等通讯设备；乙方须配置四轮巡逻车3辆、两轮巡逻车3辆，满足校园巡逻通行需求；甲方无偿向乙方提供现有部分防暴器材，由乙方负责定期养护、检修，确保器材完好可用；

2. 办公设施管理：乙方自行采购配备办公耗材、办公设备及考勤机、巡更机等管理设备，实行系统化、网格化闭环管理；甲方为乙方免费提供必要办公场地；

3. 人员备案管理：乙方派驻安保人员须持有效保安员资格证上岗，所有人员凭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在甲方后勤保障与安全保卫处完成外来人员登记备案手续；

4. 劳动合同备案：乙方须与全部派驻安保人员依法签订劳动合同，用

工合同资料报送甲方后勤保障与安全保卫处存档备案；

5. 值班表备案：乙方须于每月提前报送下月安保人员值班排班表至甲方后勤保障与安全保卫处备案，严格按排班执行上岗制度；

6. 人员变动管理：乙方安保人员如需调整、变动，须提前向甲方后勤保障与安全保卫处提交人员变更申请，经甲方审批同意后方可调整。人员变动前须完成岗前培训、岗位交接，同步更新人员花名册报送甲方备案，不得因人员变动影响安保服务正常开展；

7. 日常制度执行：乙方须严格遵照《咸阳师范学院校园门卫巡逻值班制度》《咸阳师范学院校园交通安全管理规定》及甲方其他管理制度，规范开展人员、车辆、物资进出管控工作；

8. 大型活动保障：针对新生报到、毕业离校、考试招聘、文艺集会、外事接待、重要访客等大型活动，乙方须依据甲方工作要求，结合活动规模提前调配安保力量，编制安保预案及实施方案，经甲方审批通过后严格执行；

9. 执勤仪容规范：安保执勤人员须坚持文明执勤、规范上岗，保持仪容整洁、姿态端正，交通指挥动作标准规范，服务用语文明谦和，树立良好安保服务形象；

10. 应急分队建设：乙方在保障各岗位常规执勤人员不变的前提下，组建不少于15人的内部应急分队（人员包含在合同总配额内），甲方为应急分队提供集体宿舍。校园发生治安、消防等突发事件时，应急分队须5分钟内抵达现场，快速处置险情、制止违法违规行，并第一时间向甲方后勤保障与安全保卫处上报情况；

11. 岗点管理规定：乙方须强化值班管控，打造标准化文明岗点，值班场所保持干净整洁、摆放有序，严格落实岗点“包安全、包卫生、包秩序”的门前三包责任。上岗人员严格遵守“六不”规定：不擅离岗位、不瞌睡离岗、不闲聊嬉闹、不进行娱乐活动、不饮酒食用零食、不在岗处理私人

事务。

### （三）岗位设置要求

1. 人数要求：正常教育教学期间，最低岗位配置不少于 79 人；最低岗位设置人数为该项目准入门槛人数。

2. 岗位设置要求：乙方须严格按照各岗位、各班次、各时段核定人员标准（详见下表）足额配置安保人员，确保人员真实在岗、足额到岗；该核定人数为各岗位每日（含法定节假日、双休日）固定在岗值守人数；乙方须依照国家劳动法律法规，自主统筹负责安保人员排班、调休、轮休等全部事宜，甲方不承担乙方人员因轮休、换休、加班产生的任何薪资、补助及其他相关费用。

3. 岗位值守与现场管理规范要求：

乙方需严格落实 24 小时值班值守制度，规范化建设文明值班岗、值班室，保障值守岗位整洁规范、物品摆放有序、环境卫生达标。值守岗位需严格落实“门前三包”责任，即包区域安全、包环境卫生、包现场秩序。

全体上岗人员必须严格遵守岗位“六不”禁令：不擅自离岗、脱岗、串岗；不在岗期间打瞌睡、懈怠值守；不聚众闲聊、嬉戏打闹；不在岗打牌、下棋、玩手机等从事与工作无关的娱乐活动；不在岗饮酒、吃零食；不在岗处理私事、私自会客，全程保持严谨规范的在岗状态。

4. 重要岗位人员信息：

项目经理：姚俊杰，男，身份证号：610422199708310018，保安证号：陕 260414000077。

渭城校区安保队长：周圆，男，身份证号：610422199012060030，保安证号：陕 260414000069。

秦都校区安保队长：段卫熊，男，身份证号：610422200007261714，保安证号：陕 260414000043。

表 1: 人员要求

序号	岗位	人数	要求
1	项目经理	1	1. 年龄 $\leq$ 50 周岁，男性。 ▲2. 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具有 3 年及以上类似项目管理经验。 ▲3. 退伍军人优先。 4. 身体健康，无传染病及精神病史，体貌端正，无违法犯罪记录。 5. 具有较好的组织、协调及沟通能力，落实安保服务管理相关规定，有良好的职业道德操守，能够熟练掌握电脑软件办公使用方法。 6. 持有保安员上岗证，住校。
2	保安队长	2	1. 年龄 $\leq$ 50 周岁，男性； ▲2. 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有 3 年及以上类似项目管理经验。 ▲3. 退伍军人优先。 4. 身体健康，无传染病及精神病史，体貌端正，无违法犯罪记录。 5. 具有较好的组织、协调及沟通能力，落实安保服务管理相关规定，有良好的职业道德操守，能够熟练掌握电脑软件办公使用方法。 6. 均持有保安员上岗证，住校。
3	安保班长	4	1. 年龄 $\leq$ 50 周岁，男性。 2. 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有 3 年及以上类似项目管理经验。 3. 身体健康，无传染病及精神病史，体貌端正，无违法犯罪记录。 4. 具有较好的组织、协调及沟通能力，落实安保服务管理相关规定，有良好的职业道德操守，能够熟练掌握电脑软件办公使用方法。 5. 均持有保安员上岗证。
4	保安人员	63	1. 巡逻岗年龄 $\leq$ 55 周岁，其余岗位年龄可放宽至 $\leq$ 60 周岁。 2. 身体健康，无传染病及精神病史，体貌端正，无违法犯罪记录。 3. 均持有保安员上岗证。
5	消防管理 人员	9	1. 年龄 $\leq$ 60 周岁。 2. 均持有中级及以上消防设施操作员或建(构)筑物消防员证。 3. 消防科带领消防管理人员负责消防管理及消防巡查工作。
合计：79 人			

注：经理、队长、班长和巡逻岗全部为男性。

表2: 各岗位人员配置表

校区	岗位设置					备注
	岗位名称	早班	中班	夜班	小计(人)	
	项目经理	1			1	
	保安队长	1			1	
	安保班长	1	1	1	3	
	东大门	3	3	2	8	
	西大门	3	3	2	8	
	商住楼通道	1	1	2	4	
	学生公寓通道	1	1		2	
	北门	1	1		2	
渭城校区	附中区域	4			4	含门岗及巡逻
	巡逻巡查	3	3	3	9	
	监控室 (兼值班室)	1	2	1	4	
	地下车库	2	1	1	4	
	消防管理	8			8	
	小计					58
秦都校区	保安队长	1			2	
	安保组长	1				
	南大门	1	1	1	3	
	北大门	1	1	1	3	
	家属区门	1	1	1	3	
	监控室 (兼值班室)	1	1	1	3	
	巡逻巡查	2	2	2	6	
	消防管理	1			1	
小计					21	21
合计					79	79

表3: 值班时间安排

班次	时间	备注
早班	7:00—15:00	换班期间注意做好衔接, 确保顺畅。
中班	15:00—23:00	
夜班	23:00—次日7:00	

具体岗位设置原则不变, 根据工作实际可以适当调整, 但需征得甲方同意。

#### （四）人员素质要求

乙方派驻至甲方服务区域的全体安保管理人员及一线安保队员，须严格符合本条款资质、素养、行为及薪酬管理要求，全面适配甲方安保服务工作标准，具体要求如下：

##### 1. 通用从业准则：

乙方派驻所有安保人员必须遵纪守法、依法履职，熟练掌握治安管理、安全保卫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严格遵守国家安保行业从业准则、甲方各项规章制度及园区管理要求，服从甲方日常监督与管理，规范开展各项安保服务工作。

##### 2. 管理人员任职资质（安保经理、安保队长等）

乙方派驻的安保管理人员须满足以下硬性条件，方可上岗履职：

（1）性别为男性，年龄 50 周岁及以下，退伍军人优先录用；

（2）身心健康，无传染性疾病、精神类疾病病史，体貌端正、品行良好，无任何违法犯罪及不良征信记录；

（3）具备高中及以上学历，拥有三年及以上正规安保团队管理工作经历，政治素养过硬、职业操守良好，专业业务能力扎实；

（4）接受过系统、专业的安保管理专项培训，具备优秀的团队组织、统筹协调、日常管控及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可独立处理园区各类安保日常问题及突发状况。

##### 3. 一线安保队员任职资质

乙方派驻的一线安保队员须满足以下上岗标准：

（1）学历要求：具备初中及以上文化程度，退伍军人优先录用；

（2）年龄配比：整体年龄不超过 56 周岁，其中 46 周岁及以下人员占比不得低于队员总人数 30%，51 周岁以上人员占比不得超过队员总人数 30%，人员年龄结构需合理合规；

（3）身心及品行要求：身体健康、无传染性疾病、无精神类疾病病史，体貌端正、作风端正，无违法犯罪记录及不良从业记录；

(4) 岗位性别要求：安保队员以男性为主，女性人员仅可安排至监控值守、车辆管理专属岗位，且甲方不安排女性安保人员从事夜班执勤工作，乙方需严格规范女性人员岗位及班次。

#### 4. 职业素养与履职能力要求

乙方全体派驻安保人员需具备极强的岗位责任心、服务意识及吃苦耐劳的职业精神，所有人员上岗前必须完成系统化岗前专业培训，熟知甲方校园管理制度、安保岗位职责及工作流程。工作中需恪尽职守、主动履职，具备敏锐的问题排查能力、基础安保实操能力及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高效落实各项安保防控工作。

#### 5. 人员薪酬保障要求

为保障安保队伍稳定性、降低人员流失率、确保一线安保服务质量，乙方必须保障派驻安保人员薪资待遇。乙方支付给一线安保队员的月度实际工资标准，不得低于单人月度中标服务费标准的85%，甲方有权不定期核查人员薪资发放情况。

### (五) 队伍建设与管理要求

1. 资质合规要求：乙方在本合同服务存续期间，须持续持有合法、有效的安保服务经营资质证书；所有在岗安保工作人员必须具备对应岗位从业资格证书，资质证件齐全且在有效期内，严禁无证上岗、资质过期上岗。

2. 培训及演练要求：乙方需结合甲方校园安全管理实际情况，制定常态化培训及应急演练计划，每月组织在岗安保人员开展不少于2次专业业务技能培训、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演练，留存培训签到表、演练台账、影像资料，全面提升安保人员执勤能力与应急处置能力。

3. 内部管控要求：乙方须建立完善、规范的内部管理体系，明确组织架构及岗位职责。项目配置专职管理人员不少于7名，各执勤岗位按需设置队长、班长等基层管理人员，实现安保队伍层级化、规范化管理；需常态化开展人员思想教育、工作管控、生活管理，妥善处置队伍内部各类事务；建立常态化沟通机制，主动对接甲方后勤保障与安全保卫处，及时报

送工作动态、反馈相关问题。

4. 人员稳定要求：乙方须严格保障安保队伍人员稳定性，严控人员非正常流动。合同服务周期内，安保人员年度更换比例不得超过项目总在岗人数的 25%，人员调岗、离职须提前报备甲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大批量更换执勤人员。

5. 人事档案管理：乙方须规范安保人员招聘、录用、调岗、离职等全流程人事管理手续，建立完整、合规的人员人事档案。严格执行入职审核标准，应聘人员必须提供公安机关出具的无犯罪记录证明及正规体检机构出具的入职体检报告，凡存在违法犯罪记录、患有不适宜从事安保工作疾病的人员，一律不予录用。乙方需将所有在岗人员资质资料、体检证明、无犯罪记录证明等材料整理归档，统一报送甲方后勤保障与安全保卫处备案，档案资料实时更新。

6. 人员录用放宽条款：乙方可录用符合国家用工规定的灵活就业人员、企业内退人员、提前离岗人员从事本项目安保工作，录用人员须满足安保岗位入职基本条件，合规签订用工协议。

7. 人员交接及权责划分：为保障安保工作平稳过渡交接，乙方须无条件接收自愿留任、且符合本项目用工标准的原有安保人员，同时接纳甲方推荐的合规在岗人员，并依法与其签订书面劳动合同。劳动合同需明确约定服务期限、试用期、工作岗位、薪酬标准、社会保险、福利待遇等法定事项。乙方与在岗安保人员产生的一切劳动纠纷、劳资争议及相关法律责任、经济损失，均由乙方全权独立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连带责任。

#### **（六）工作衔接要求**

1. 独立运营执行：乙方须严格遵照国家安保行业服务标准、甲方校园管理制度及安全管理规定，独立开展安保运营工作，严格落实甲方制定的校园安全保卫整体实施方案；结合校园执勤实际情况，持续优化安保工作流程，完善安防管控方案；

2. 工作汇报机制：乙方项目管理人员实行常态化工作对接制度，每周

定期向甲方后勤保障与安全保卫处书面或口头汇报安保工作开展进度、执勤情况、隐患排查结果及整改措施；遇到突发事件、安全隐患、重大舆情等特殊情况，须第一时间上报甲方，不得迟报、漏报、瞒报；

3. 台账资料管理：乙方须规范做好日常执勤、巡逻、隐患排查、人员出入、事件处置等工作记录，做到台账清晰、数据详实、原始资料完整留存，所有记录资料保存期限符合行业规范，无条件配合甲方日常核查、定期抽检工作；

4. 群防群治建设：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统筹组建校园治安协防组织，联动校内各方力量搭建群防群治安防体系，强化校园治安防控能力；

5. 校内协同合作：在甲方后勤保障与安全保卫处统一协调下，乙方须主动配合学校后勤、学生管理等相关部门开展工作，建立内外联动、协同管控的一体化安全防范模式；严禁出现推诿扯皮、消极怠工、擅自脱离管控、私自更改执勤工作安排等行为；

6. 外部联动协作：乙方需主动对接属地派出所、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办公室等外部监管部门，建立常态化沟通协作机制，配合开展治安排查、专项整治、应急处置等工作，保障校园安保工作合规、有序推进。

### **（七）日常事务管理要求**

乙方须结合本校园安保服务项目运营需求，建立全维度、标准化内部管理体系，日常事务管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要求：

1. 日常运营管理：乙方快速建立适配本项目的管理制度，细化安保执勤、巡逻值守、门禁管控、隐患排查等全流程工作标准，明确岗位职责、工作流程、管控要求，实现安保工作规范化、标准化运营；

5. 人事考核管理：乙方搭建科学完善的人员招聘、岗前培训、在岗轮训、绩效考核、奖惩激励管理体系，制定书面化岗前培训方案、常态化在岗培训计划、奖惩实施细则，留存全部培训、考核、奖惩书面台账及影像资料，保障人员综合素养满足岗位执勤要求；

3. 档案资料管理：建立严格的档案管理制度，明确档案收集、分类、归档、查阅、保管、销毁全流程管理标准，对人员档案、工作台账、培训资料、合同文件等各类资料进行加密、妥善保管，严防资料丢失、外泄、篡改；

4. 服务质量管控：结合校园安保工作实际场景，制定具备实操性、合规性的安保服务作业标准，建立质量自查、整改、复核管控机制，定期排查服务漏洞，持续优化安保服务质量；

5. 投诉处置管理：设立投诉接待专属通道，制定投诉受理、登记、核查、处置、回访闭环工作流程，及时处理甲方、师生及第三方合理投诉，明确处置时限，做好全程书面记录，保障投诉事项闭环解决；

6. 对外统筹协调：做好与公安、综治、消防、后勤等内外相关部门的衔接工作，实现业务无缝对接；主动配合甲方完成各类安保专项工作、临时安保任务，服从甲方合理工作调度，全力保障校园安全稳定。

## 五、服务期及服务费约定

**(一) 合同期限：**首次签订一年服务合同，即自 2026 年 5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4 月 30 日止。第一年服务期满，根据对乙方服务满意程度考核结果，甲方决定是否续签第二年安保服务合同。

**(二) 合同金额：**本合同年度服务含税总金额为人民币 2572700.00 元（大写：贰佰伍拾柒万贰仟柒佰元整）。

本合同价款为固定总价包干，包含本项目全部安保服务相关一切成本、税费、管理费、人工费、器材耗材费等全部费用。合同履行期间，本固定总价不受市场人工、物料、物价、政策调整等任何外部因素影响，价格不作任何调整。除本合同明确约定的合同价款外，甲方无需承担本项目项下产生的其他任何费用，无额外增项费用。

**(三) 结算方式：**依据本项目招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乙方须足额配置执勤人员，全面履行本合同约定安保服务义务。甲方实行按月考核、按月支付的付款方式，在乙方月度考核合格的前提下，甲方以银行转账方式

支付安保服务费用。付款周期采用次月结算模式，于次月支付上一自然月服务费用，付款时须附当月安保服务考核佐证材料。甲方每月付款前，乙方须向甲方开具合法、合规、足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若乙方未按约定时限、要求开具合规发票，视为本合同付款条件尚未成就，甲方有权顺延或拒绝支付对应款项，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及资金占用费用。

本项目月度含税安保服务费计算标准为：年度含税总额 2572700.00 元 ÷ 12 个月。经双方协商，月度含税应付安保服务金额为¥214391 元（人民币大写：贰拾壹万肆仟叁佰玖拾壹元整）。

乙方单位全称：陕西振原军道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账号：2604 0321 0920 0057 195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原县支行

开户行号：102795240180

（四）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 5%，即人民币 128635.00 元整（壹拾贰万捌仟陆佰叁拾伍元整）。乙方在收到中标通知书 15 个工作日内将履约保证金转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逾期未缴纳或未足额缴纳履约保证金的，取消其中标资格。

乙方违因反合同约定造成合同终止的，不退还履约保证金。合同期满后经考核服务达标后，30 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不计利息）。

咸阳师范学院账户信息（基本户）：

户名：咸阳师范学院

账号：2646 6001 0400 20450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阳渭城区支行

行号：103795046607

纳税人识别号：1261 0000 4352 03245H

（五）甲方因工作需要可能对安保岗位和人员数作出增减变化，甲方会以函件的形式与乙方进行确定。岗位人员调整的函件作为本合同的补充条款，安保服务费用按照补充条款进行结算。

(六) 乙方应在每月 5 日前向甲方提供上个月应付服务费的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应在收到乙方提供的发票后 10-20 个工作日内以转账结算方式向乙方支付上个月应付服务费，以此类推。

(七) 乙方如需更改收款账号需提前 5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乙方对上述收款账号及变更后的收款账户的真实性、合法性及一致性负责，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 六、权利与义务

### (一) 甲方权利和义务

1. 场地保障义务：甲方为乙方免费提供专用办公用房一间，为乙方安保工作开展提供基础办公、训练、学习场地条件；

2. 住宿保障义务：甲方为乙方派驻安保人员提供集体住宿条件，住宿标准为六人间集体宿舍，配置架子床、桌椅、衣柜等基础生活设施；个人被褥、床单等私人生活用品由安保人员自行配备，甲方不承担相关费用；

3. 器材借用义务：甲方将自有安保安防器材（含强光灯、橡胶棍棒、盾牌、钢叉等）无偿提供给乙方执勤使用，移交器材完好、可正常使用；服务期满后，乙方须完整、完好归还全部借用器材，人为损坏需照价赔偿；

4. 费用支付义务：甲方严格按照本合同约定付款方式、付款周期，凭乙方开具的合法有效正规发票，足额、按时支付安保服务费用；

5. 监督管理权利：甲方指定专职管理人员，负责甲乙双方日常联络、工作指令传达；有权定期或不定期参与乙方安保队伍点名、工作例会，全程监督检查乙方岗位履职情况、安保服务质量，定期组织联席会议开展工作沟通、问题复盘；

6. 人员整改权利：若乙方派驻安保人员存在资质不符、政审不合格、身体健康不达标、违反甲方校规校纪、安保管理制度、执勤规范，以及存在违法乱纪行为的，甲方有权向乙方出具书面整改意见，要求乙方限期处理、调换人员；

7. 考核处罚权利：甲方对乙方安保服务实行全过程动态监管，每月开

展服务质量考核，每年开展综合满意度考评；乙方服务不达标、工作失职或存在违约行为的，甲方有权依据本合同约定作出处罚决定；

8. 制度共建义务：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修订、完善校园安全管理规章制度，确保制度合规、实用、可落地执行。

##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岗位履约义务：乙方须严格按照合同约定配置安保岗位，保证在岗人员数量、人员资质达标，实行全年 24 小时不间断安保执勤服务；乙方需建立完善内部管理架构，派驻专职现场管理人员，负责安保队伍日常教育、人员管控、工作统筹，全面落实本合同约定的全部服务事项；

2. 人员资质要求：乙方派驻管理人员、安保执勤人员必须经过专业保安业务培训，持证上岗，完全符合安保人员从业素质标准，无违法犯罪不良记录；

3. 资料提交义务：乙方需向甲方提交安保人员个人信息登记表、保安证/上岗资质证书复印件、劳务（劳动）合同副本，留存备案，人员变更时同步更新备案资料；

4. 考勤值守义务：乙方建立规范请假、销假管理制度；普通安保人员休假、调班须提前报备甲方管理人员，且必须安排同等资质人员替岗，严禁出现空岗、缺岗；乙方现场管理人员请假、轮休须经甲方管理人员审批，指定临时负责人代管工作，休假结束后及时销假；

5. 队伍管理义务：乙方安保队伍每日早班人员开展队列训练；每周至少组织一次全员工作例会（执勤值守人员除外），由管理人员总结往期工作、部署本周任务；定期组织安保人员开展业务培训、制度学习，熟知甲方校园管理制度、安保工作规范，主动接受甲方监督检查，持续提升队伍执勤能力与综合素养；

6. 应急集结要求：遇突发事件、紧急集结指令时，门卫岗、监控室岗、地下车库岗、总值班室岗各保留 1 人固定值守，其余在岗人员须在 10 分钟内抵达校内指定集结地点；

7. 应急队伍配置：乙方须组建不少于 15 人的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队伍，当班管理人员为应急第一联系人，联系电话保持 24 小时畅通，不得出现停机、关机、拒接、无法接通等情况；

8. 案件处置义务：针对执勤区域内发生的刑事案件、治安案件、灾害事故，乙方须第一时间处置、保护案发现场，同步上报甲方及属地公安机关，配合公安部门开展案件侦办工作，依法处置各类突发事件；

9. 消防安全义务：乙方全面承担甲方校园范围内消防安全管理工作职责，主动配合甲方开展各类紧急救援工作；落实防火、防盗、防破坏等安全防控措施，排查区域内安全隐患，发现问题立即上报甲方并协助整改；

10. 装备配备义务：乙方自行采购、配备对讲机、制式执勤服装、棉大衣、武装带、橡胶警棍、手电筒、雨衣等执勤安保装备，承担全部采购、维修、更新费用，相关费用包含在合同安保服务费内；乙方配备装备须符合甲方管理要求，按需调整，装备资产所有权归乙方所有；

11. 禁止转包分包：未经甲方书面正式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全部或部分服务权利、义务转包、分包给第三方机构或个人，否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拒绝支付全部服务费用；

12. 节约管控义务：乙方人员使用甲方办公用房及公共设施期间，须节约用水、用电，杜绝资源浪费，爱护甲方公私财物。

18. 处置突发事件或要求安保人员紧急集合或集结时，应不少于合同人数 20% 的备勤应急分队（包含在总人数之内，但必须保证该时段各岗位各班次基本执勤人数不变），若不足该人数，按缺少人数扣除人均月服务费。

19. 甲方在检查中发现乙方支付给安保队员的月工资不足合同约定的“中标金额平均到个人月服务费的 85% 的”，第一次处罚 1000 元，第二次处罚 5000 元，仍未整改落实的，甲方有权扣除全部差额部分。

20. 项目经理、保安队长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离岗超过 24 小时的，按 500 元/人/天进行处罚；

21. 在甲方发布紧急指令或发生突发事件时，乙方管理人员（项目经理

/队长)电话无法接通或拒绝响应的,每次处罚1000元;情节严重的(如失联导致事态扩大),甲方有权直接扣除当月全部安保服务费。

## 七、风险承担

**(一)用工关系界定:**甲方与乙方派驻的所有安保人员不存在劳动关系、劳务关系及其他法律隶属关系。乙方独立承担安保人员劳动报酬、社会保险、福利待遇等全部用工成本;安保人员发生工伤、意外伤亡、人身损害的,由乙方办理保险理赔、向侵权方追责,独立承担劳动仲裁、诉讼产生的全部法律后果;安保服务期间造成自身、甲方人员、第三方人身或财产损失的,全部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甲方无赔偿责任及连带责任,可根据乙方需求提供必要协助;

**(二)用工合规责任:**乙方用工行为必须严格遵守国家劳动用工相关法律法规,保障安保人员合法权益;安保人员月工资标准不得低于咸阳市现行最低工资标准,按时足额发放薪资、缴纳社会保险;乙方与安保人员产生的劳务纠纷、劳动争议,由乙方全权处理并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及费用,甲方不承担任何连带责任;

**(三)人员变更要求:**为保障安保队伍稳定性,乙方如需更换安保人员,须提前3个工作日(法定节假日顺延)向甲方后勤保障与安全保卫处提交书面报备材料,同步提交新入职人员信息登记表、劳务合同副本,审核通过后方可上岗;

**(四)附加工作约定:**乙方需无条件配合甲方完成重大活动保障工作,包含新生入学、各类考试、招聘会、校方大型活动安保值守,同时配合开展校园环境治理、消防安全整治等工作;上述工作费用已包含在合同安保服务费内,甲方无需额外付费。

## 八、违约责任与解除合同

### (一)服务考核与处罚

甲方后勤保障与安全保卫处对乙方服务实行全过程动态监控考核;合同试用期为3个月,试用期考核节点为2026年7月15日前,考核不合格

9. 履职不到位处罚：安保人员未按要求履行岗位职责、违反合同约定的，根据情节轻重及不良影响程度，每次处罚 100-500 元；

10. 违规执法处罚：安保人员徇私舞弊，私自处置案件、违规收费、私自放行车辆、截留停车服务费的，每次处罚 500 元；造成重大不良影响的，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甲方有权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备并单方解除合同；

11. 工作消极处罚：安保人员工作态度消极、违反管理制度，经甲方提醒仍不整改的，每人次处罚 100 元；

12. 不文明执勤处罚：安保人员执勤期间使用粗俗、挑衅性语言的，视情节处罚 50-100 元；

13. 违规执勤处罚：执勤期间未规范着装、未佩戴胸牌、站姿不标准，或存在闲聊、会客、吃零食、吸烟、玩手机等离岗懈怠行为的，视情节处罚 50-100 元；

14. 财物损毁处罚：乙方人员保管不当、操作失误造成甲方公私财物、执勤器械损坏、丢失的，除照价赔偿外，视情节处罚 50-100 元；

15. 处置失当处罚：安保人员处置突发事件流程不规范、情绪化处置导致事态扩大的，每次处罚 1000 元；造成严重不良后果的，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16. 逾期换人处罚：甲方要求调换不合格安保人员后，乙方 3 日内未完成调换的，按每人每日 1000 元标准扣除服务费；

17. 监控违规处罚：未经甲方授权，私自下载、拷贝监控视频的，每次处罚 50-200 元；视频资料外泄、上传网络造成校园不良舆情的，每次处罚 1000-5000 元，触犯法律法规的，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 **(二) 违约责任**

本合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制定，甲乙双方均需严格履约；乙方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存在违约行为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追索经济损失，并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提交行政处罚申请；甲方存在违约行为的，需赔偿乙方直接经济损失。

1. 甲乙双方无正当理由单方申请解除合同的，须提前 30 日书面通知对方；擅自解约的，违约方需向守约方支付 1 个月安保服务费作为违约金，同时赔偿守约方全部直接经济损失；

2. 乙方多次违规履约、给甲方造成严重不良影响，或无故单方终止服务的，视为根本性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不予支付当月服务费，额外扣除 1 个月安保服务费作为违约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另行补足赔偿；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拖欠、拒付安保服务费时长超过 1 个月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撤回全部派驻安保人员；

4. 因乙方人员故意、重大过失引发安全责任事故，造成人身伤亡、财产损失、甲方声誉严重受损的，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5. 乙方连续三次收到甲方书面整改警告，仍未整改达标、持续违约，危害校园安全及甲方合法权益的，甲方可无条件单方终止合同，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 （三）解除合同

乙方存在下列任一情形的，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要求乙方赔偿全部经济损失，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 年度民意测评考核不合格，拒不整改，服务质量持续低下，损害国家、学校合法权益的；

2. 校园内发生强奸、杀人、纵火等恶性刑事案件或暴力恐怖事件，且乙方存在安保失职的；

3. 因乙方管理疏漏、履职不到位，引发重大火灾、人员伤亡、群体性安全事件的；

4. 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后，乙方隐瞒不报、拖延上报、隐匿证据的；

5. 乙方及安保人员存在其他违法违规行爲，造成恶劣社会影响、损害甲方声誉的。

## 九、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期间，甲乙双方产生任何争议、纠纷，优先采取友好协商方式解决；协商无法达成一致的，双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通知与送达

1. 双方确认以下通讯地址及联系人为有效送达方式：

甲方地址：陕西省咸阳市渭城区文林路 43 号咸阳师范学院后勤保障与安全保卫处，联系人：司养世，电话：029-33720110。

乙方地址：陕西省咸阳市三原县渠岸镇名林村人行大街北段陕西振原军道保安服务有限公司，联系人：鲁闯，电话：15389672666。

2. 任何书面通知以邮寄（挂号信或快递）、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至上述地址即视为有效送达，邮寄次日视为送达日。

3. 一方变更联系方式应提前 5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自行承担送达不能后果。

## 十一、合同生效与其他

（一）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一式八份，甲方三份，乙方、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各执一份；政府采购监管机构备案一份，乙方办理结算两份。

（二）本合同执行中未涉及之内容，甲乙双方可商定补充条款，补充条款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本合同文本中所表述的“罚款”“处罚”等属于通俗性的表述，实际意思为因一方违约给对方造成损失所承担的违约责任。本合同中的违约赔偿，甲方有权在支付给乙方的服务费或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除，乙方在扣除后 10 日内没有提出异议的，视为认可。

（四）合同组成部分：

合同组成文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附件，与合同有同等法律效率。附件如下：

1. 本项目招标文件；
2. 乙方招投标过程中的投标文件、资料及乙方的全部承诺；
3. 相关行业规范、准则；
4. 《项目开启承诺书》（项目编号：SNCG-FM-2026031）；
5. 补充协议及备忘录等。

附件内容与本合同主文有冲突的，以本合同约定为准（证照除外）。

甲方：咸阳师范学院（公章）

乙方：陕西振原军道保安服务有限公司（公章）

甲方法人或代表：

乙方法人或代表：

签约地：咸阳师范学院

2026年5月18日

2026年5月18日

附件：咸阳师范学院安保服务质量月报表